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6月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6月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由霍达董事长召集。

应出席董事15人，实际出席董事15人。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参股公司参与广东区域性股权市场整合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1、同意公司以在参股公司广东金融高新区股权交易中心经评估的净资产中所占的份额出资，参与广东金融高新区股权交易中心及广州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合并，并发起设立广东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暂定名，以相关登记机构核准的名称为准），公司在新设公司的持股比例以公司前述出资额占新设公司全体发起人股东合计出资额的比例为准。

2、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有关规定全权办理参与区域性股权交易市场相关事宜。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6 月 11 日